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1672022897005215
报告名称：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2）第 012588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签字人员：	王广鹏(110001092557)， 苑楠(110001570463)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一、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二、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三、报告附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Add）：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F15, Sichuan Building East, No.1 Fu Wai Da Jie,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电话（Tel）：010-68364878 传真（Fax）：010-68364875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2）第 012588 号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应互联公司”）管理层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众应互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确保该认定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我们的责任是对众应互联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并参照《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和实施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因此，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注意到众应互联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一）立案调查事项

众应互联公司及董事长李化亮先生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1120210011

号、证监立案字 01120210012 号), 因众应互联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二) 代理采购资金的内部控制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众应互联公司应收境外代理采购资金账面期末余额为 19,144.18 万元, 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5,659.36 万元, 账面价值为 13,484.8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该款项账面期末余额为 17,078.45 万元, 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0,845.24 万元, 账面价值为 6,233.21 万元。众应互联公司对代理采购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未有效执行。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 而上述重大缺陷使众应互联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我们认为, 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 众应互联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众应互联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4 月 28 日